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19日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2月15日
 - 7、出席对象:
-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 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 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5号楼北京文津国际酒店四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		√	
	附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2. 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及相		√	
	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本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 2、提案 1.0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规定,为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将采取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登记时间: 2025年12月16日—2025年12月18日9:30—11:30,14:30—16:30。
 -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启迪科技大厦 A 座 11 层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会议联系方式

- (1) 联系人: 孙华超
- (2) 联系电话: 0717-6442936
- (3) 联系传真: 0717-6442936
- (4) 邮政编码: 100089
- (5)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启迪科技大厦 A 座 11 层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6) 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26",投票简称为"启迪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 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2月19日上午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 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u> </u>	// H HH // -	限公司董事会:
H = H + k + H + K T = T	七 甲 15 45 4	

兹授权委托	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	(本人)	出席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启
迪环境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公司(本人)	对启迪亞	下境本次会议的如下	议案进行投票
表决。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	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	受托人同	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
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的栏 写可明型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 议案》	√			
2. 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及相关事项 的议案》	√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